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 关于更换部分重大资产重组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更好地推进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相关事宜，公司董事会经过审慎研究，拟终止聘请公司本次重组原聘请的两家审计机构其中之一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更换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

公司已于2018年3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所”）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职国际”）担任本次重组的审计机构。为更好地推进公司本次重组，公司拟不再聘请立信所担任本次重组的审计机构，由天职国际为本次交易提供全部审计服务并出具相关报告。

二、拟聘请的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

本次公司拟聘请的天职国际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资格，且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本次重组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三、更换审计机构已履行的程序

1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重大资产重组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不再聘请立信所担任本次重组的审计机构，由天职国际为本次交易提供全部审计服务并出具相关报告。

2、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不再聘请立信所担任本次重组的审计机构，由天职国际为本次交易提供全部审计服务并出具相关报告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